

证券代码：002074

证券简称：国轩高科

公告编号：2025-049

##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投资建设江苏国轩新型锂离子电池（20GWh） 智造基地项目的议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江苏国轩新型锂离子电池（20GWh）智造基地项目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对外投资概述

随着全球能源变革和转型升级的推进、碳排放要求不断提高，新能源行业近年来快速发展，国内外动力电池及储能产业的市场持续增长。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完善公司产能布局，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需要，公司拟在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新型锂离子电池（20GWh）智造基地项目（暂定名，最终以实际备案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本次投资”）。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国轩”）为该项目的实施主体。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本次投资的相关手续。

###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江苏国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成立时间：2021年6月25日
- 注册资本：180,000万元人民币

4、法定代表人：张巍

5、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龙须湖路 8 号

6、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江苏国轩 100%股权。

### 三、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江苏国轩新型锂离子电池（20GWh）智造基地项目（暂定名，最终以实际备案名称为准）；

2、项目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最终金额以实际投资为准）；

3、资金来源：自有和自筹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资金；

4、项目选址：南京市六合经济开发区；

5、建设内容：本项目拟建设年产 20GWh 新型锂电池产线；

6、建设周期：项目分期建设，拟自开工之日起不超过 24 个月，最终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

###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锂电池供应商，在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国家绿色低碳经济战略的强劲推动下，动力电池市场需求持续大幅增长。项目围绕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在南京电池制造基地原有产能基础上统一规划，进一步扩大公司优质产能规模，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完善公司产业布局，满足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市场拓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和自筹资金或其他方式筹集资金，本次投资将增加公司资本开支和现金支出，但从长远来看对公司业务布局和经营业绩具有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降低公司综合生产和管理成本，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二）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已经公司初步论证但尚未经过详尽、细化的可行性研究论证，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等数值均为预估值，具体以实际为准。

2、本次项目规划的投资金额较大，存在因资金紧张等因素而导致投资项目无法按期投入、完成的风险。

3、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当地配套政策支持等因素的影响，本次项目存在建设未能按期完成、建设成本高于预期成本以及未能达到预期收益的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及时控制风险，保障公司本次投资的安全和收益。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